**中國醫藥大學學生事務處健康中心衛生保健區醫療用品借用管理要點**

中華民國112年6月8日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112年6月17日明學字第1120008541號函公布

一、 中國醫藥大學學生事務處健康中心衛生保健區(以下簡稱衛保區)，為建立衛保區教學訓練用器材，以及醫療用品等借用及管理制度，訂定本校學生事務處健康中心衛生保健區醫療用品借用管理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 衛保區醫療用品借用對象限本校學生及教職員。借用時需檢附證件，證件將於借用物品歸還時退回。

三、 醫療用品應於本校上班時間至衛保區辦理借用與歸還。

四、 醫療用品之借用品項、借用證件及借用期限及歸還注意事項，如附表一。

五、 借用人應善盡保管維護之責，如有毀損，應負修繕、賠償之責。

六、 本要點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後，陳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一**

**中國醫藥大學學生事務處健康中心衛生保健區醫療用品借用注意事項**

|  |  |  |  |  |  |
| --- | --- | --- | --- | --- | --- |
| **借用地點** | **借用品項** | **借用證件** | **借用期限** | **歸還注意事項** | **說明** |
| **校本部(水湳)**  **英才校區** | **輪椅** | 1. **學生證/職員證** 2. **身分證** 3. **健保卡** 4. **駕照** 5. **居留證** 6. **護照** | **只限當天** | **必須當天歸還** | 1. **以本校學生因緊急病情所需為優先。** 2. **每人限借一台** |
| **拐杖、助行器** | **以一個月為原則** | **需酒精清潔消毒後返還。** | 1. **以本校學生因病情所需為優先。** 2. **每人限借一付。** 3. **借用超過一個月者，應辦理續借，每人限續借一次。** |
| **校本部**  **(水湳)** | **急救訓練模具**  **(安妮)** | 1. **需於活動前一週將申請表送至校本部衛保區提出申請(申請表可至本區網頁下載)。** 2. **申請通過後，於活動前一天之上班日時間內領取。** 3. **活動結束後一週內，於上班時間內歸還** | 1. **訓練模具(安妮)需酒精清潔消毒後返還。** 2. **訓練模具(安妮)之衣服請送洗，歸還時必須附上店家送洗單。**   **\*安妮勿送洗** | **返還時如未附上衣物送洗單，一年內將不再借出該借用人或所屬單位。** |
| **訓練用AED** |  | **不提供電池。**  **使用時請自備4個1號電池。** |

**註：借用人逾期提醒後未歸還，將停止借用人或借用單位借用權利一年。**